

PHILIPS

2000系列

CN-HTL2000/93

快速操作指南



在以下网站上注册产品并获得支持
www.philips.com/support

目录

1 重要信息	2
帮助和支持	2
安全	2
爱护产品	3
爱护环境	3

2 您的平板影院	3
主装置	3
遥控器	3
接口	4

3 连接	4
摆放	5
连接电视或其他设备的音频	5

4 使用平板影院	5
音量及音效调节模式	5
MP3 播放器	6
自动待机	6
应用出厂设置	6

5 壁挂安装	7
---------------	----------

6 产品规格	8
---------------	----------

7 故障种类和处理方法	8
--------------------	----------

1 重要信息

请在使用本产品之前阅读并理解所有说明。因未遵守说明而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帮助和支持

有关广泛的在线支持，请访问
www.philips.com/support 以：

- 下载用户手册
- 观看视频教程（仅限于选定的型号）
- 查找常见问题 (FAQ) 的答案
- 通过电子邮件向我们发送问题
- 与支持代表聊天。

请按照网站上的说明选择您的语言，然后输入您的产品型号。

或者，您可以联系所在国家/地区的客户服务。联系之前，请记下产品的型号和序列号。您可在产品的背面或底部找到此信息。

安全

小心触电或发生火灾！

- 在建立或更改任何连接之前，请确保所有设备均已与电源插座断开连接。
- 切勿让本产品及配件与雨或水接触。切勿将液体容器（如花瓶）置于产品旁边。如果有液体溅到本产品表面或内

部，请立即断开其电源。请与客户服务联系，对产品进行检查后再使用。

- 切勿将本产品和附件放置在靠近明火或其它热源的地方，包括阳光直射处。
- 切勿将物体插入本产品的通风槽或其它开口。
- 将电源插头或设备耦合器用作断电设备时，该断电设备应可以随时使用。
- 不可将电池（电池组或安装的电池）置于高温环境，如阳光直射处、明火或类似环境。
- 在雷电天气之前，应断开本产品的电源。
- 断开电源线时，应始终握住插头，而不能拉电缆。

小心短路或起火！

- 有关标识和电源功率，请参阅产品背面或底部的型号铭牌。
- 在将本产品连接到电源插座上之前，请确保电源电压与产品背面或底部印刷的电压值相匹配。如果电压不同，切勿将产品连接到电源插座上。

小心受伤或损坏本产品！

- 对于壁挂式产品，只能使用随附的挂架。将挂架固定到可承受本产品重量和挂架总重量的墙壁上。Gibson Innovations 对由于壁挂方式安装操作不当而造成的事故、人身伤害或损失不负任何责任。

- 切勿将本产品或任何物体放在电源线或其它电子设备上面。
- 如果在低于 5°C 的温度下运送了本产品，请先拆开产品的包装并等待其温度达到室温，再将其连接至电源插座。
- 本产品的部件可能由玻璃制造。请小心处理，以免受到伤害或造成损坏。

小心过热！

- 切勿将本产品安装在封闭的空间内。务必在产品周围留出至少 4 英寸的空间以便通风。确保窗帘或其它物体不会遮挡产品上的通风槽。

小心污染！

- 请勿混合使用电池（旧电池与新电池或碳电池与碱性电池等等）。
- 电池安装不正确会有爆炸危险。只能用相同或相当的型号更换。
- 如果电池电量耗尽或遥控器长时间不用，请取下电池。
- 电池含有化学物质，因此应适当地进行处理。

吞咽电池的危險！

- 产品/遥控器可能包含纽扣式/按钮式电池，容易被吞咽。始终将电池放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如不慎吞咽，电



仅适用于海拔 2000m 以下地区安全适用

- 更换电池时，请务必将所有新旧电池放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更换电池后，确保电池仓完全紧闭。
- 如果电池仓无法完全紧闭，请不要继续使用产品。放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并联系制造商。

爱护产品

只能用微细纤维清洁布清洁本产品。

爱护环境

弃置旧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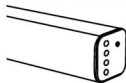
本产品采用可回收利用的高性能材料和组件制造而成。弃置产品时，请不要将其与一般生活垃圾一同丢弃，应将其交给政府指定的回收中心或回收。这样做有利于环保。

2 您的平板影院

感谢您的惠顾，欢迎光临飞利浦！为了您能充分享受飞利浦提供的支持，请在 www.philips.com/welcome 注册您的平板影院。

主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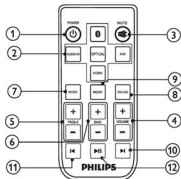
本节包括主装置的概述。



1. 显示屏
2. 遥控头

遥控器

本部分包括遥控器的概述。



① (待机-开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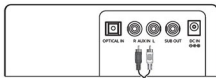
② SOURCE

- : 蓝牙模式
- OPTICAL: 将音频来源切换至光纤连接
- AUX: 将音频来源切换至AUX连接
- AUDIO IN: 将音频来源切换至MP3连接 (3.5毫米插孔)
- HDMI: 将音频来源切换至HDMI ARC

- ③  静音或恢复音量。
- ④ +/- (音量) 增大或减小音量。
- ⑤ +/- (高音) 增大或减小高音。
- ⑥ BASS +/- 增大或减小低音。
- ⑦ MUSIC (音乐直通模式)
- ⑧ DIALOG (演讲模式)
- ⑨ MOVIE (电影模式)
- ⑩ 下一曲
- ⑪ 上一曲
- ⑫ 播放/暂停

接口

本节包括回音壁上可用接口的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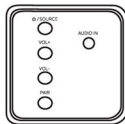
1.  /SOURCE : 短按开机、短按转换功能、长按关机键

2. VOL+ : 短按或长按音量加大键

3. VOL- : 短按或长按音量减小键

4. PAIR : 短按或长按蓝牙配对键

5. AUDIO IN : 供外部音频输入插孔 (规格: 3.5mm插头)



3 连接和设置

本节将帮助您将回音壁连接至电视和其他设备，然后进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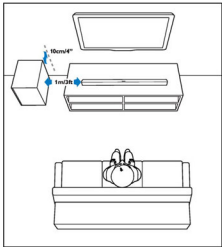
有关回音壁和附件基本连接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快速入门指南。

注

- 有关标识和电源功率，请参阅产品背面或底部的型号铭牌。
- 在建立或更改任何连接之前，请确保所有设备均已与电源插座断开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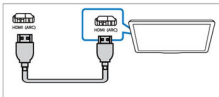
摆放

将低音扬声器置于距离平板影院至少 1 米 (3 英尺) 远, 距离墙壁 10 厘米。
为获得最佳效果, 请按如下所示放置您的低音扬声器。



通过 HDMI (ARC) 连接电视

您的回音壁支持带音频回传通道 (ARC) 功能的 HDMI。如果您的电视兼容 HDMI ARC, 则可使用一根 HDMI 线缆通过回音壁收听电视音频。



HDMI 高清音乐解码播放模式:

短按机器上的“/S/URCE”键或遥控器上的“HDMI”键转换到“HDMI ARC”高清音乐解码功能, 此时将 HDMI 高清解码线连接电视机再连接到回音壁机器背面的“HDMI ARC”输入插口, 开启电视机就可以控制回音壁机器开机, 直接检测到电视机传输过来的数字信号进行解码还原音乐播放。控制电视机开关, 直接可以控制回音壁机器开关机)

注

- 如果电视不兼容 HDMI ARC, 则连接音频线缆以通过平板影院收听电视音频。(请参见第 6 页的“连接电视或其他设备的音频”)
- 如果您的电视具有 DVI 接口, 则可使用 HDMI/DVI 适配器连接至电视。但是, 某些功能可能不可用。

连接电视或其他设备的音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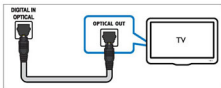
通过回音壁扬声器播放电视或其他设备的音频。
使用电视、回音壁和其他设备提供的最佳品质连接。

注

- 当通过 HDMI ARC 连接回音壁和电视时, 则无需使用音频连接。(请参见第 6 页的“通过 HDMI (ARC) 连接电视”)

方案 1: 通过数字光纤线缆连接音频

最佳质量音频



使用光纤线缆, 将回音壁上的 **OPTICAL** 接口连接至电视或其他设备上的 **OPTICAL OUT** 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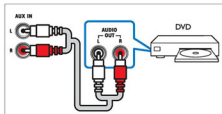
- 数字光纤连接器可能标记为 **SPDIF** 或 **SPDIF OUT**。

连接至电视

将回音壁连接至电视。您可以通过回音壁收听电视节目的音频。使用回音壁和电视提供的最佳品质连接。

方案 2: 通过模拟音频电缆连接音频

基本质量音频



使用模拟电缆，将回音壁上的 **AUX** 接口连接至电视或其他设备上的 **AUDIO OUT** 接口。

注意事项:

- 1、本“OPT”输入模式只能针对“PCM”“DOLBY”音频信号流进行解码，并输出立体声模拟音频信号，对于目前流行的“DTS”“THX”等含有license的音频数码流将无法正常解码播放。
- 2、当链接设备但无声音输出时，请确认光纤线是否连接好，并确认你的音频输出信号设备的光纤端子是否有红光发出，如设备无红光发出时，请设置你的设备打开光纤输出端口，并设置到PCM输出。
- 3、当你的音频输出设备有红光发出，但仍无法正常播放时，请确认你的音频输出设备是否设置到PCM输出状态，如果确认为PCM输出状态后本系统仍然无声音输出时，请再次确认你的音乐，如DVD碟片或者其他音频信号是否是“DTS”

“THX”等音频压缩格式的信号源，如果无法确认信号是哪种音频格式，可更换成CD碟片进行播放，如果播放CD能有声音输出，说明设备连接及设置正常，如果仍无声音输出时，请教更专业的人事或者送修。

4 使用平板影院

本节旨在帮助您使用平板影院从连接的设备播放音频。

开始之前

- 根据《快速入门指南》中所述，建立必要连接或从 www.philips.com/support 下载用户手册。
- 将平板影院切换至适合其他设备的正确来源。

音量及音效调节模式:

A. 开机后，在任何模式播放状态下，短按或长按机器或遥控器上的“VOL-”键减小音量；短按或长按机器或遥控器上的“VOL+”键加大音量。

B. 开机后，在任何模式播放状态下，短按遥控器上音效模式分别有：MUSIC（音乐直通模式）、MOVIE（电影模式）、DIALOG（演讲模式）

自动待机

播放所连接设备中的媒体时，如果按钮处于不活动状态 15 分钟，并且未播放所连接设备中的音频/视频，则平板影院会自动切换至待机模式。

应用出厂设置

您可以将本产品重置为出厂时设定的默认设置。

在AUDIO IN 的模式下，在 3 秒内依次按下遥控器的按键：**VOL -**、**BASS -**，然后按 **TREBLE -**。

↪ 恢复出厂设置完成后，产品将自动进入待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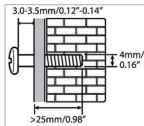
5 壁挂安装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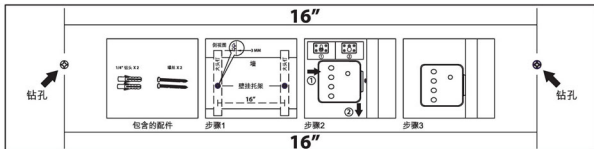
- 若壁挂安装不当，则可能造成事故、人身伤害或损坏。如果您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您所在国家/地区的客户服务。
- 壁挂之前，确保墙壁可支持平板影院的重量。

螺钉长度/直径

根据安装此平板影院的墙壁类型，请确保使用具有合适长度和直径的螺钉。



- 1) 在墙上钻两个孔。
- 2) 将销子和螺钉固定在两个孔中。
- 3) 将平板影院挂在紧固螺钉上。



6 产品规格



注

- 规格和设计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功放器

- 2X15W, Subwoofer 20W
- 频率响应: 40 赫兹-20 千赫 / ± 3 dB
- 信噪比: > 65 dB (CCIR) / (A 加权)
- 输入灵敏度:
 - AUX: 2Vrms $\pm$ 100 毫瓦
 - 音频输入: 1Vrms $\pm$ 100 毫瓦

音频

- 光纤: PCM 音频格式
- 采样频率:
 - MP3: 8 千赫、11 千赫、12 千赫、16 千赫、22 千赫、24 千赫、32 千赫、44.1 千赫、48 千赫
- 固定比特率:
 - MP3: 8 kbps-320 kbps

主装置

- 电源: OH-1048B1802500U-CCC 约100-240伏, 50/60赫兹 18V $\pm$ 2.5A
- 扬声器阻抗 L R: 4欧姆 SUB: 4欧姆
- 扬声器驱动器: 4 $\times$ 54.5 毫米 (2 英寸)
- 尺寸 (宽 $\times$ 高 $\times$ 厚): 850 $\times$ 60 $\times$ 60 毫米 (32 英寸 $\times$ 2.4 英寸 $\times$ 2.4 英寸)
低音炮尺寸 (宽 $\times$ 高 $\times$ 厚): 230 $\times$ 350 $\times$ 230 毫米 (9.0 英寸 $\times$ 13.8 英寸 $\times$ 9.0 英寸)
- 重量: 声霸 2.6 千克
低音炮 4.15 千克

遥控器电池

- CR2025 3V

What's in the box



7 故障种类和处理方法

警告

- 存在触电危险。切勿拆下本产品的外壳。

为保证保修的有效性，切勿尝试自行维修本产品。

如果在使用本产品时遇到问题，请在申请服务之前检查以下事项。如果仍遇到问题，请在 www.philips.com/support 页面上获得支持。

主装置

回音壁上的按钮不工作。

- 将回音壁的电源断开几分钟，然后重新连接。

声音

平板影院扬声器没有声音。

- 使用音频线缆将平板影院连接至电视或其他设备。
- 将平板影院重置为出厂设置。
- 在遥控器上，选择正确的音频输入。
- 确保没有将平板影院静音。

声音失真或有回声。

- 如果您通过回音壁播放电视的音频，请确保将电视静音。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All unnecessary packaging has been omitted. We have tried to make the packaging easy to separate into three materials: cardboard (box), polystyrene foam (buffer) and polyethylene (bags, protective foam sheet.)

Your system consists of materials which can be recycled and reused if disassembled by a specialized company. Please observe the local regulations regarding the disposal of packaging materials, exhausted batteries and old equipment.



The Bluetooth® word mark and logos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wned by Bluetooth SIG, Inc. and any use of such marks by Gibson Innovations Limited is under license. Other trademarks and trade names are those of their respective owners.

产品中有害物质的名称及含量
Names and Contents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部件名称 Name of the parts	有害物质 Hazardous Substance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Housing 外壳	○	○	○	○	○	○
Loudspeakers 喇叭单元	○	○	○	○	○	○
PWBs 电路板组件	×	○	○	○	○	○
Accessories (Remote control & cables) 附件 (遥控器, 电源线, 连接线)	×	○	○	○	○	○
Batteries in Remote Control (ZnC) 遥控器电池	×	○	○	○	○	○

本表格依据 SJ/T 11364 的规定编制。

The table is formulated according to SJ/T 11364.

○: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GB/T 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Indicates that this hazardous substance contained in all of the homogeneous materials for this part is below the limit requirement in GB/T 26572.

×: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GB/T 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

×: Indicates that this hazardous substance contained in at least one of the homogeneous materials used for this part is above the limit requirement in GB/T 26572.



环保使用期限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Use Period

此标识指期限（十年），电子电气产品中的有害物质在正常使用的条件下不会发生外泄或突变，用户使用该电子电气产品不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对其人身、财产造成严重损害的期限。

This logo refers to the period (10 years) during which the hazardous substances in electronic and electrical products will not leak or mutate so that the use of these [substances] will not result in any severe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any bodily injury or damage to any assets.



Specifications are subject to change without notice
2017 © Gibson Innovation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This product has been manufactured by, and is sold under the responsibility of Gibson Innovations (Shanghai) Commercial Company Ltd., and Gibson Innovations (Shanghai) Commercial Company Ltd. is the warrantor in relation to this product.

The Philips trademark and the Philips Shield Emblem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Koninklijke Philips N.V. used under license.

CN-HTL2000/93-UM-V1.0



Be responsible
Respect copyrights

